

证券代码：832406

证券简称：众力德邦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结合行业市场环境，持续加强自身经营能力与专业技术水平，加大行业市场开发力度，促使公司稳定发展，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公司也将为可能出现的异议股东提供可行的权益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3）。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拟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鉴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